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跨校輔系雙主修申請及修讀相關規定

文理學院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休閒遊憩系	輔系	3人	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休閒遊憩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輔系，申請修讀輔系學生，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七十五分，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書、歷年成績單	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系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輔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尤昱翔 電話：05-6315886 信箱：leisure@nfu.edu.tw 網頁： http://leisure.nfu.edu.tw/index.php/zh/2015-11-26-03-24-35/item/884-2023-01-19-04-22-12
	雙主修	3人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書、歷年成績單、排名證明	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加修學系依各系標準進行審核，各系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應用外語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承辦人員：吳忠祐 電話：05-6315811 信箱：daf1@nfu.edu.tw 網頁： http://afl.nfu.edu.tw/downs/archive.php?class=103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本系為雙主修。	填具申請表、檢附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	
多媒體設計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八十分，且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	承辦人員：洪雨婷 電話：05-6315870 信箱：mmdesign@nfu.edu.tw 網頁： https://multimedia.nfu.edu.tw/news/1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本系為雙主修。	填具申請表、檢附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	
農業科技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為輔系。	1.本校輔系申請表 2.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原校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提交本系進行審核，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潘琬瑄 電話：05-6315095 信箱：agritech2019@nfu.edu.tw 網頁： https://agritech.nfu.edu.tw/download.html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本系為雙主修。	1.本校雙主修申請表 2.歷年成績單 3.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原校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提交本系進行審核，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生物科技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1. 填寫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輔系申請書 2. 檢附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送請 輔系依各系所標準進行審核，各系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江博瑜 電話：5728 信箱：chiangboyu@nfu.edu.tw 網頁： https://biotech2.nfu.edu.tw/component/content/article/14-2020-05-28-02-30-23/76-2021-07-07-09-30-10?Itemid=124%23tab-2%23tab-2#tab-2
	雙主修	擇優錄取	1.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四年制學士學位班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學系為雙主修。 2.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1. 填寫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雙主修申請書 2. 檢附歷年成績單 3. 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送請加修學系依各系標準進行審核，各系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	

管理學院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企業管理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有簽約合作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企業管理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表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輔系(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李麗紅 電話：05-6315771 信箱：ba@nfu.edu.tw 網頁： https://ba.nfu.edu.tw/index.php?temp=regulation&lang=cht&pages=3
	雙主修	擇優錄取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表、歷年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雙主修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財務金融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承辦人員：江小姐 電話：05-6315760 信箱：finance@nfu.edu.tw 網頁： https://nfufinance.nfu.edu.tw/nfufinance/%E6%B3%95%E8%A6%8F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本系為雙主修。	填具申請表、檢附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	
工業管理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承辦人員：張秋美 電話：05-6315706 信箱：ie@nfu.edu.tw 網頁： https://iem.nfu.edu.tw/zh/?page_id=346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本系為雙主修。	填具申請表、檢附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書面審查	
資訊管理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1.輔系申請書 2.歷年成績表 3.修課計劃書	書面審查	承辦人員：蕭進嘉 電話：05-6315732 信箱：imoffice@nfu.edu.tw 網頁： http://nfuim.nfu.edu.tw/zh/2015-07-16-06-30-22/2015-07-23-12-13-30
	雙主修	擇優錄取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1.雙主修申請書 2.歷年成績表及排名證明 3.修課計劃書	書面審查	

電機資訊學院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電機工程系	輔系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電機工程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單	須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系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至本系，經本系系主任審核通過，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趙春惠 電話：05-6315607 信箱： ee@nfu.edu.tw 網頁： http://nfuee.nfu.edu.tw/2023/09/%e9%9b%bb%e6%a9%9f%e5%b7%a5%e7%a8%8b%e7%b3%bb%e4%b9%8b%e8%bc%94%e7%b3%bb%e3%80%81%e9%9b%99%e4%b8%bb%e4%bf%ae%e7%9b%b8%e9%97%9c%e8%a6%8f%e5%ae%9a/
	雙主修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四年制學士學位班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學系為雙主修。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單、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加修學系依各系標準進行審核，各系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電子工程系	輔系	審核後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其他有利證明文件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輔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吳念勳 電話：分機5641 信箱： nansin@nfu.edu.tw 網頁： http://nfudee.nfu.edu.tw/files/11-1043-8117.php
	雙主修	審核後擇優錄取	(1)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四年制學士學位班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學系為雙主修。 (2)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屆成績單、排名證明、其他有利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加修學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光電工程系	輔系	審核後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光電工程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其他有利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輔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曾惠群 電話：分機5654 信箱： tsenghc@nfu.edu.tw 網頁： http://nfueo.nfu.edu.tw/files/11-1040-6837.php
	雙主修	審核後擇優錄取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屆成績單、排名證明、其他有利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資訊工程系	輔系	不限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資訊工程系(以下簡稱本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單	須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系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至本系，經本系系主任審核通過，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蔡明靜 電話：05-6315571 信箱： purple637@nfu.edu.tw 網頁： https://csie.nfu.edu.tw/law/ID/2
	雙主修	不限	1. 凡本校或簽約他校四年制學士學位班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學系為雙主修。 2.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單、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請加修學系依各系標準進行審核，各系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工程學院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有簽約合作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表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輔系(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廖妙齡 電話：05-6315306 信箱：mcae@nfu.edu.tw 網頁： https://mcae.nfu.edu.tw/?aid=1005
	雙主修	擇優錄取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表、歷年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加修學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動力機械工程系	輔系	依送審資料審查擇優錄取	非本系學生自二年級起得申請修讀動力機械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含)以上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書、歷年成績單	申請修讀輔系，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主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送請本系課程委員會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	承辦人員：呂美萱 電話：05-6315392 信箱：pucca@nfu.edu.tw 網頁： https://nfupme.nfu.edu.tw/?aid=62&pid=139
	雙主修	依送審資料審查擇優錄取	其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含)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含)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單及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原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送請本系課程規劃委員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自動工程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有簽約合作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自動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單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輔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陳俐吟 電話：05-6315380 信箱：autodpt@nfu.edu.tw 網頁： https://autoweb.nfu.edu.tw/2022/11/07/3841/
	雙主修	擇優錄取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單、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加修學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車輛工程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凡本校或有簽約合作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車輛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單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輔系(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承辦人員：趙月麗 電話：05-6315692 信箱：yea@nfu.edu.tw 網頁： http://dve.nfu.edu.tw/bin/home.php
	雙主修	擇優錄取	歷屆之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表、歷年排名證明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再送至加修學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飛機工程系	輔系	擇優錄取	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飛機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書、歷年成績表	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原校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提交飛機工程系進行審核，並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鄭价茹 電話：05-6313433 信箱：ccjpink@nfu.edu.tw 網頁： http://nfuae.nfu.edu.tw/files/11-1039-8110.php
	雙主修	擇優錄取	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加修本校飛機工程系為雙主修。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書、歷年成績表、排名證明	於本校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送請原校主學系主任簽註意見後，再提交飛機工程系進行審核，並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單位	輔系/雙主修	招收名額	申請資格	應檢附資料	審查方式	聯絡窗口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輔系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申請跨校修讀輔系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學生申請修讀跨校輔系，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及檢附歷年成績表	申請表送請本系主任簽注意見並審查。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蔡薰瑢 電話：05-6315463 信箱：yutsuk@nfu.edu.tw 網頁 https://reurl.cc/p5xZZr
	雙主修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申請跨校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學生申請修讀跨校雙主修，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表、檢附歷年成績表及排名證明	申請表送請本系主任簽注意見並審查。送交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機械設計工程系	輔系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簽約他校大學部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機械設計工程系為輔系，但四年級則不得申請修讀輔系。	輔系申請表、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證明文件	1.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主學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2. 各系將同意輔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務處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承辦人員：陳晏虹 電話：05-6315340 信箱：ua0215@nfu.edu.tw 網頁： http://design.nfu.edu.tw/files/11-1036-8118.php
	雙主修	經審查後擇優錄取	1. 簽約他校大學部與機械設計工程系(以下簡稱本系)性質不同學系之學生得自二年級起申請修讀本系為雙主修。 2. 申請修讀雙主修學生，其歷年成績名次在該班或該系學生人數百分之五十以內，且每學期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	雙主修申請表、歷年成績單、歷年名次證明及其他有利證明文件	1. 須於公告期間內，填具申請書表，送請主學系系主任簽注意見後，再送至本系依系所標準進行審核。 2. 各系將同意雙主修之學生名單，送交教務處教學業務組彙送教務長核准，並公告之。	

*申請前請務必詳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辦理跨校輔系辦法」、「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辦理跨校雙主修辦法」、「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各系學士學位班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各系學士學位班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及「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修讀機械設計工程系為輔系施行要點」。

教務處聯絡窗口

	教學業務組	教學業務組
承辦人員	周怡足	楊昇財
電話	05-6315117	05-6315112
信箱	chouichu@nfu.edu.tw	yst@nfu.edu.tw
網頁連結	https://120.113.76.57/index.php/zh/2023-01-03-01-34-58/2023-01-03-02-20-57	https://120.113.76.57/index.php/zh/academical-3/item/3078-2022-08-30-08-13-05